

信息公开属性：可以公开

办理结果：正在解决

# 大连市西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西住建函〔2021〕53号

签发人：刘清华

## 关于对区政协九届四次会议 第16号提案的答复意见

王红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提升我区老旧楼院居住环境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收到您提出的建议后，我局立即召开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会议，针对建议中的意见建议，安排建设科了解相关情况，基本掌握了建议中提到的问题的具体情况，并针对具体问题安排了各项解决措施，争取尽快解决相关问题。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我区一向将作为惠民工程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纳入历年重点工作中，通过改善居住条件有效提升了居民的幸福指数。历年来，西岗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老旧小区改造投入问题，对辖区的老旧小区进行逐步改造，提升了辖区居民居住环境，得到了群众的认可。特别是楼院改造方面，我区将小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即楼院改造：包含路面修缮，排水管道改造等）与楼体改造工作相结合，共同纳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中。

仅2020年我区在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中已投入资金5,200万元，其中楼院改造投入占比近四成。2021年我局通过申请中央补助资金、发行专项债券资金及安排区级配套资金等多种方式筹措并合理安排资金，为我区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做好资金保障。

老旧小区改造既是提升城市品质的发展工程，又是创新社会治理的基础工程，更是增进民生福祉的实事工程。近年来，我局实施老旧小区改造过程中学习上海、苏州等先进城区楼院改造经验，坚持以人为本的改造模式、整洁有序的小区环境，结合小区实际情况实施改造，获得百姓普遍认可。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协调辖区各街道办事处，大力推动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牵头、社区居民委员会配合、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等参与的联席会议机制，引导居民协商确定改造后小区的管理模式，完善社区治理，共同维护改造成果。

再次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我区住建工作的重视和支持。

大连市西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5月27日



抄送：区政府办、区政协提案委

经办人姓名职务：冯卓 建设科科长 联系电话：83688506